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三) 项目情况	2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2
(五) 责任主体	3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3
(一) 重要性分析	5
(二) 经济效益分析	7
(三) 社会效益分析	7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8
(一) 投资估算	8
(二) 筹措方案	9
(三) 项目实施安排	12
(四) 债券资金用途	12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2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2
1. 项目收入测算	12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2
3. 项目损益情况	14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7
(三) 总体评价	20
五、专项债券管理	22
(一) 债券资金概况	22
(二) 债券资金管理	24
(三) 职责分工	26
六、项目风险控制	27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27
(二) 还款保障措施	33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34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江城区隶属广东省阳江市，位于广东省西南沿海。阳江市江城区濒临西南沿海，是珠三角的直接腹地和粤西地区面向珠三角的前沿；地形主要为低山丘陵地貌，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海洋性气候明显。

2023-2025 年，江城区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3 亿元、5 亿元、7.5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07 亿元、6.57 亿元、1.77 亿元。

近三年江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364.25	371.93	386.3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4.63	5.00	7.56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7	6.57	1.77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1.03	6.56	1.77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41	19.25	15.39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34	5.55	1.83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项目的建设是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快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公立医院是我国医疗服务体系的主体，是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提高卫

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必须把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是增进人民健康福祉的根本要求。我国已经迈入中高收入国家行列，完全有必要也有基础加快发展卫生健康事业，扩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努力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是公立医院改革发展的必然选择。经过改革开放 40 年来医疗服务体系建设、20 年来医院能力建设、10 年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践探索，公立医院已经到了从“量的积累”转向“质的提升”的关键期，必须把发展的着力点放到提升质量和效率上。

（三）项目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阳江市江城区漠江西路以南、中洲大道以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 2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住院楼一幢、综合楼一幢及地下人防停车场，购置现代化医疗设备 1 批。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2024 年 04 月 24 日，阳江市江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阳江市江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投审〔2024〕6 号），同意本项目实施。

（五）责任主体

1. 本项目实施单位、资产持有单位和主管部门均为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1702007284392G
机构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新江北路347号江城区行政服务中心
负责人	陈华良
机构性质	机关
主要工作职能	<p>（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组织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p> <p>（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p> <p>（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p> <p>（四）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p> <p>（五）组织实施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p> <p>（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p> <p>（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p>

	<p>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p> <p>（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p> <p>（九）指导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p> <p>（十）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p> <p>（十一）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p> <p>（十二）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p> <p>（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十四）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江城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p>
--	--

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1）项目的建设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2021年2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会议指出，这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公立医院承担了最紧急、最危险、最艰苦的医疗救治工作，发挥了主力军作用。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

（2）项目建设符合发展规划

《江城区2020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计划》提出：2021年大力繁荣社会事业。落实好省、市、区十件民生实事。加快教育事业发展，完成城东学校、城西学校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区文化馆、图书馆升级改造，谋划建设区博物馆，推进江城名人文化建设，打造关山月、阮退之等名人故居。加快补齐医疗卫生短板，建设区人民医院新院和岗列、城南、城北三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区敬老院、福利院，积极创建国家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级示范点。扎实开展双拥共建活动，推动全民国防教育，促进军地融合发展，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有序推进“七人普”系列工作。继续做好外事侨务、民族宗教、海防打私、统计、档案、地方志、关心下一代、红十字、工商联等工作，促进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3）项目的建设是保障人民生命健康的需要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对生命健康越来越重视。在人民的医疗常识还普遍缺乏的今天，医院便成了人民可以依靠的、保障生命健康的一种主要途径，人民的生命健康与医院的发展可谓息息相关。江城区全区总面积 434.67 平方千米，2020 年末户籍人口 51.66 万人，常住人口 675846 人。现辖埠场、双捷两镇和岗列、城西、白沙、城东、城南、城北、南恩、中洲八街道，以及渔业管理委员会。由于现建设医疗用地及医疗用房的不能满足医院发展及江城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保健需求。为此，建设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4）项目的建设是医院发展的需要

医疗卫生事业是公益性事业，关系到经济稳定和社会发展的全局，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独特的地位，发挥着不可缺少、不可替代的作用。项目建成后，显著改善了医院就医环境，增加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满足逐年增加的患者住院需求，为江城

区人民群众提供一个优质医疗环境，解决群众看病住院难的问题，促进江城区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

综上所述，该项目建设十分必要及紧迫的。

（二）经济效益分析

江城区是全国五金制品（阳江刀剪工具）出口基地、中国刀剪产业基地、中国餐厨用品出口基地、全国风筝之乡、广东省漆艺之乡。辖区内旅游景点有：冼夫人冯盎将军文化公园、关山月故居、埠场镇那蓬美丽特色村等。埠场镇那蓬村获得“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的荣誉称号，在第二届“广东十大美丽乡村”“广东特色名村”系列评选活动中获得“广东文化旅游名村”的称号，擦亮了“关山月故居”名片，为乡村文化振兴铸入了灵魂。双捷草堀村获得“阳江市文化和旅游特色村”的荣誉称号，乐安村阳光田园农业旅游基地正在对标打造为 3a 级景区。文物古迹有：石觉寺、北山石塔、阳江学宫、文昌宫等。

（三）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作为一项重要的医疗卫生事业建设工程，项目本身直接的经济效益较为显著，社会效益尤重。

1、改善就医环境，增强医疗服务能力，促进当地医疗卫生事业发展。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就医环境，大大增强卫生院的医疗服务能力，健全医疗服务功能，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十分有利于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健康，促进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

2、增大投资规模，扩大社会需求，带动建筑和建材等相关行业的发展。消费、投资、出口是拉动经济发展的三驾马车。生产决定消费，消费又反作用于生产。目前，影响我国经济运行的一个重要因素是有效需求不足。本项目对水泥、钢材、砖、沙等建筑材料需求量较大。与此同时，项目还需要一批医疗设备。项目的建设，可增大的投资规模，带动当地建筑、建材等相关行业以及国内医疗器械、机电等行业的发展，扩大社会需求，刺激经济的发展。

3、扩大就业门路，缓解就业压力。

阳江市的基础较为薄弱，大型支柱性企业缺乏，就业和再就业形势较为严峻。随着企业改革的深化，政府机构改革人员分流安置，就业和再就业的压力增大。本项目建成后，可吸纳部分的医护人员就业，间接带动的运输、建筑等相关行业的就业人数也较为可观。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扩大就业门路，缓解就业压力。

本项目改善了诊疗环境，缓解了群众“看病住院难”的问题，满足了人民群众对优质医疗资源的需求，对发展卫生事业，创造良

好医疗卫生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 2018 年的《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通知》(发改投资[2006]1325 号)颁发的文件及其有关规定、方法(第三版)。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013 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

(4) 2021 年 10 月份阳江市工程造价信息。

(5) 其它有关资料。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12,920.00
2	工程建筑其他费用	1,887.50
3	设备费	4,500.00
4	预备费	692.50
项目总投资		20,000.00

(二) 筹措方案

1.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5月上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	30年	2.6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4,000.00
2	2025年1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30年	2.06%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3,000.00
合计						7,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9,000.00 万元；

8 月已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 6,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20 年，利率 2.51%，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2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15 年，利率 2.51%，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 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800.00 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0.00 万元。

3. 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 4,000.00 万元，待落实。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 融 资 资 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 有资金	其中：已 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 金	其中：已 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 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 额	以前发行金 额	计划以后发 行金额
合计	20,000.00	13,000.00					4,000.00				200.00	13,000.00	2,800.00
2024 年	4,000.00	4,000.00										4,000.00	
2025 年	3,000.00	3,000.00										3,000.00	
2026 年	9,000.00	6,000.00									200.00	6,000.00	2,800.00
以后年度	4,000.00						4,0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2024 年 04 月 24 日，阳江市江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阳江市江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投审〔2024〕6 号），同意本项目实施。

开工时间 2024 年 9 月，计划竣工时间 2027 年 9 月，预计运营时间 2027 年 10 月。

（四）债券资金用途

此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支付前期费用、工程款、设备款及设备安装费用。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工程款	200.00
合计	2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 项目收入测算

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为住院收入。

（1）住院收入

住院楼（400 床）收入假设正常经营期平均使用率为 60%，次均住院费用为 10023 元；则该项年收益为 87801.48 万元，每三年增长 3%。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住院收入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21,950.37	21,950.37
第三年	87,801.48	87,801.48
第四年	87,801.48	87,801.48
第五年	90,435.52	90,435.52
第六年	90,435.52	90,435.52
第七年	90,435.52	90,435.52
第八年	93,148.59	93,148.59
第九年	93,148.59	93,148.59
第十年	93,148.59	93,148.59
第十一年	95,943.05	95,943.05
第十二年	95,943.05	95,943.05
第十三年	95,943.05	95,943.05
第十四年	98,821.34	98,821.34
第十五年	98,821.34	98,821.34
第十六年	98,821.34	98,821.34
第十七年	101,785.98	101,785.98
第十八年	101,785.98	101,785.98
第十九年	101,785.98	101,785.98
第二十年	104,839.56	104,839.56
第二十一年	104,839.56	104,839.56
第二十二年	104,839.56	104,839.56
第二十三年	107,984.75	107,984.75
第二十四年	107,984.75	107,984.75
第二十五年	107,984.75	107,984.75
第二十六年	111,224.29	111,224.29
第二十七年	111,224.29	111,224.29
第二十八年	111,224.29	111,224.29
第二十九年	114,561.02	114,561.02
第三十年	114,561.02	114,561.02

合计	2,839,224.58	2,839,224.58
----	--------------	--------------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年员工工资及福利费用、能源费用、卫生保洁费用、年医疗成本、年折旧及摊销费用、年维护修理费用

(1) 员工工资及福利费用

假设正常经营期（15 年）按 200 名员工（含临时外聘人员），每人每年工资及福利 20 万元。

(2) 包括水、电、煤气及其他耗能等费用，假设正常经营期年费用为 200 万元。

(3) 卫生保洁费用

包括建筑建筑内外、设施的巡回打扫、清除垃圾、擦洗保洁、医疗垃圾处理等，假设正常经营期年费用为 200 万元。

(4) 年医疗成本

主要包括医药制品、辅助设施用具、其他消耗品等，则年成本为 81655.38 万元/年，每三年增长 2%。

(5) 维护修理费用

维护修理费用约 98.80 万元/年。

相关税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其附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0〕42号），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自用的房产，包括用于医疗业务、教学、科研等相关活动的房屋，免征房产税。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工资及福利	能源费用	成本卫生 保洁费	医疗成本	修理费用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1,000.00	50.00	50.00	20,413.85	24.70	21,538.55
第三年	4,000.00	200.00	200.00	81,655.38	98.80	86,154.18
第四年	4,000.00	200.00	200.00	81,655.38	98.80	86,154.18
第五年	4,000.00	200.00	200.00	83,288.49	98.80	87,787.29
第六年	4,000.00	200.00	200.00	83,288.49	98.80	87,787.29
第七年	4,000.00	200.00	200.00	83,288.49	98.80	87,787.29
第八年	4,000.00	200.00	200.00	84,954.26	98.80	89,453.06
第九年	4,000.00	200.00	200.00	84,954.26	98.80	89,453.06
第十年	4,000.00	200.00	200.00	84,954.26	98.80	89,453.06
第十一年	4,000.00	200.00	200.00	86,653.34	98.80	91,152.14
第十二年	4,000.00	200.00	200.00	86,653.34	98.80	91,152.14
第十三年	4,000.00	200.00	200.00	86,653.34	98.80	91,152.14
第十四年	4,000.00	200.00	200.00	88,386.41	98.80	92,885.21
第十五年	4,000.00	200.00	200.00	88,386.41	98.80	92,885.21
第十六年	4,000.00	200.00	200.00	88,386.41	98.80	92,885.21
第十七年	4,000.00	200.00	200.00	90,154.14	98.80	94,652.94
第十八年	4,000.00	200.00	200.00	90,154.14	98.80	94,652.94

第十九年	4,000.00	200.00	200.00	90,154.14	98.80	94,652.94
第二十年	4,000.00	200.00	200.00	91,957.22	98.80	96,456.02
第二十一年	4,000.00	200.00	200.00	91,957.22	98.80	96,456.02
第二十二年	4,000.00	200.00	200.00	91,957.22	98.80	96,456.02
第二十三年	4,000.00	200.00	200.00	93,796.36	98.80	98,295.16
第二十四年	4,000.00	200.00	200.00	93,796.36	98.80	98,295.16
第二十五年	4,000.00	200.00	200.00	93,796.36	98.80	98,295.16
第二十六年	4,000.00	200.00	200.00	95,672.29	98.80	100,171.09
第二十七年	4,000.00	200.00	200.00	95,672.29	98.80	100,171.09
第二十八年	4,000.00	200.00	200.00	95,672.29	98.80	100,171.09
第二十九年	4,000.00	200.00	200.00	97,585.74	98.80	102,084.54
第三十年	4,000.00	200.00	200.00	97,585.74	98.80	102,084.54
合计	113,000.00	5,650.00	5,650.00	2,523,483.61	2,791.10	2,650,574.71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 188,649.87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21,950.37	21,538.55	411.82
第三年	87,801.48	86,154.18	1,647.30
第四年	87,801.48	86,154.18	1,647.30
第五年	90,435.52	87,787.29	2,648.24
第六年	90,435.52	87,787.29	2,648.24
第七年	90,435.52	87,787.29	2,648.24
第八年	93,148.59	89,453.06	3,695.53
第九年	93,148.59	89,453.06	3,695.53
第十年	93,148.59	89,453.06	3,695.53
第十一年	95,943.05	91,152.14	4,790.91
第十二年	95,943.05	91,152.14	4,790.91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十三年	95,943.05	91,152.14	4,790.91
第十四年	98,821.34	92,885.21	5,936.13
第十五年	98,821.34	92,885.21	5,936.13
第十六年	98,821.34	92,885.21	5,936.13
第十七年	101,785.98	94,652.94	7,133.04
第十八年	101,785.98	94,652.94	7,133.04
第十九年	101,785.98	94,652.94	7,133.04
第二十年	104,839.56	96,456.02	8,383.54
第二十一年	104,839.56	96,456.02	8,383.54
第二十二年	104,839.56	96,456.02	8,383.54
第二十三年	107,984.75	98,295.16	9,689.58
第二十四年	107,984.75	98,295.16	9,689.58
第二十五年	107,984.75	98,295.16	9,689.58
第二十六年	111,224.29	100,171.09	11,053.20
第二十七年	111,224.29	100,171.09	11,053.20
第二十八年	111,224.29	100,171.09	11,053.20
第二十九年	114,561.02	102,084.54	12,476.48
第三十年	114,561.02	102,084.54	12,476.48
合计	2,839,224.58	2,650,574.71	188,649.87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 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	--------	--------	-------	---------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0.00	225.90	0.00	-225.90	-225.90
第二年	21,950.37	225.90	21,538.55	185.92	-39.98
第三年	87,801.48	225.90	86,154.18	1,421.40	1,381.42
第四年	87,801.48	225.90	86,154.18	1,421.40	2,802.83
第五年	90,435.52	225.90	87,787.29	2,422.34	5,225.16
第六年	90,435.52	225.90	87,787.29	2,422.34	7,647.50
第七年	90,435.52	225.90	87,787.29	2,422.34	10,069.84
第八年	93,148.59	225.90	89,453.06	3,469.63	13,539.47
第九年	93,148.59	225.90	89,453.06	3,469.63	17,009.10
第十年	93,148.59	225.90	89,453.06	3,469.63	20,478.73
第十一年	95,943.05	225.90	91,152.14	4,565.01	25,043.74
第十二年	95,943.05	225.90	91,152.14	4,565.01	29,608.74
第十三年	95,943.05	225.90	91,152.14	4,565.01	34,173.75
第十四年	98,821.34	225.90	92,885.21	5,710.23	39,883.98
第十五年	98,821.34	425.90	92,885.21	5,510.23	45,394.21
第十六年	98,821.34	220.88	92,885.21	5,715.25	51,109.46
第十七年	101,785.98	220.88	94,652.94	6,912.16	58,021.62
第十八年	101,785.98	220.88	94,652.94	6,912.16	64,933.78
第十九年	101,785.98	220.88	94,652.94	6,912.16	71,845.95
第二十年	104,839.56	6,220.88	96,456.02	2,162.66	74,008.60
第二十一年	104,839.56	70.28	96,456.02	8,313.26	82,321.86
第二十二年	104,839.56	70.28	96,456.02	8,313.26	90,635.12
第二十三年	107,984.75	70.28	98,295.16	9,619.30	100,254.42
第二十四年	107,984.75	70.28	98,295.16	9,619.30	109,873.72
第二十五年	107,984.75	70.28	98,295.16	9,619.30	119,493.02
第二十六年	111,224.29	70.28	100,171.09	10,982.92	130,475.94
第二十七年	111,224.29	70.28	100,171.09	10,982.92	141,458.86
第二十八年	111,224.29	70.28	100,171.09	10,982.92	152,441.77
第二十九年	114,561.02	70.28	102,084.54	12,406.20	164,847.97
第三十年	114,561.02	14,904.28	102,084.54	-2,427.80	162,420.17
合计	2,839,224.58	26,229.70	2,650,574.71	162,420.17	162,420.17

2. 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

融资结束日内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	5,034.00	12,034.00		已融资本金处 为该项目在本 次债券存续期 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225.90	225.90	0.00	
第二年		225.90	225.90	411.82	
第三年		225.90	225.90	1,647.30	
第四年		225.90	225.90	1,647.30	
第五年		225.90	225.90	2,648.24	
第六年		225.90	225.90	2,648.24	
第七年		225.90	225.90	2,648.24	
第八年		225.90	225.90	3,695.53	
第九年		225.90	225.90	3,695.53	
第十年		225.90	225.90	3,695.53	
第十一年		225.90	225.90	4,790.91	
第十二年		225.90	225.90	4,790.91	
第十三年		225.90	225.90	4,790.91	
第十四年		225.90	225.90	5,936.13	
第十五年	200.00	225.90	425.90	5,936.13	
第十六年		220.88	220.88	5,936.13	
第十七年		220.88	220.88	7,133.04	
第十八年		220.88	220.88	7,133.04	
第十九年		220.88	220.88	7,133.04	
第二十年	6,000.00	220.88	6,220.88	8,383.54	
第二十一年		70.28	70.28	8,383.54	
第二十二年		70.28	70.28	8,383.54	
第二十三年		70.28	70.28	9,689.58	
第二十四年		70.28	70.28	9,689.58	
第二十五年		70.28	70.28	9,689.58	
第二十六年		70.28	70.28	11,053.20	

第二十七年		70.28	70.28	11,053.20	
第二十八年		70.28	70.28	11,053.20	
第二十九年		70.28	70.28	12,476.48	
第三十年	2,800.00	70.28	2,870.28	12,476.48	
合计	16,000.00	10,229.70	26,229.70	188,649.87	
本息覆盖倍数	7.19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	5,034.00	12,034.00		已融资本金处 为该项目在本 次债券存续期 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225.90	225.90	0.00	
第二年		225.90	225.90	370.64	
第三年		225.90	225.90	1,482.57	
第四年		225.90	225.90	1,482.57	
第五年		225.90	225.90	2,383.41	
第六年		225.90	225.90	2,383.41	
第七年		225.90	225.90	2,383.41	
第八年		225.90	225.90	3,325.98	
第九年		225.90	225.90	3,325.98	
第十年		225.90	225.90	3,325.98	
第十一年		225.90	225.90	4,311.81	
第十二年		225.90	225.90	4,311.81	

第十三年		225.90	225.90	4,311.81	
第十四年		225.90	225.90	5,342.52	
第十五年	200.00	225.90	425.90	5,342.52	
第十六年		220.88	220.88	5,342.52	
第十七年		220.88	220.88	6,419.74	
第十八年		220.88	220.88	6,419.74	
第十九年		220.88	220.88	6,419.74	
第二十年	6,000.00	220.88	6,220.88	7,545.18	
第二十一年		70.28	70.28	7,545.18	
第二十二年		70.28	70.28	7,545.18	
第二十三年		70.28	70.28	8,720.62	
第二十四年		70.28	70.28	8,720.62	
第二十五年		70.28	70.28	8,720.62	
第二十六年		70.28	70.28	9,947.88	
第二十七年		70.28	70.28	9,947.88	
第二十八年		70.28	70.28	9,947.88	
第二十九年		70.28	70.28	11,228.83	
第三十年	2,800.00	70.28	2,870.28	11,228.83	
合计	16,000.00	10,229.70	26,229.70	169,784.88	
本息覆盖倍数	6.47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7,000.00	5,034.00	12,034.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225.90	225.90	0.00	
第二年		225.90	225.90	329.46	
第三年		225.90	225.90	1,317.84	
第四年		225.90	225.90	1,317.84	
第五年		225.90	225.90	2,118.59	
第六年		225.90	225.90	2,118.59	
第七年		225.90	225.90	2,118.59	
第八年		225.90	225.90	2,956.43	
第九年		225.90	225.90	2,956.43	
第十年		225.90	225.90	2,956.43	

第十一年		225.90	225.90	3,832.72	
第十二年		225.90	225.90	3,832.72	
第十三年		225.90	225.90	3,832.72	
第十四年		225.90	225.90	4,748.90	
第十五年	200.00	225.90	425.90	4,748.90	
第十六年		220.88	220.88	4,748.90	
第十七年		220.88	220.88	5,706.43	
第十八年		220.88	220.88	5,706.43	
第十九年		220.88	220.88	5,706.43	
第二十年	6,000.00	220.88	6,220.88	6,706.83	
第二十一年		70.28	70.28	6,706.83	
第二十二年		70.28	70.28	6,706.83	
第二十三年		70.28	70.28	7,751.66	
第二十四年		70.28	70.28	7,751.66	
第二十五年		70.28	70.28	7,751.66	
第二十六年		70.28	70.28	8,842.56	
第二十七年		70.28	70.28	8,842.56	
第二十八年		70.28	70.28	8,842.56	
第二十九年		70.28	70.28	9,981.18	
第三十年	2,800.00	70.28	2,870.28	9,981.18	
合计	16,000.00	10,229.70	26,229.70	150,919.90	
本息覆盖倍数	5.75				

综上所述，预计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 5.75，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阳江市江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二期工程，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	--------	------	------	------	--------	----------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5月上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	30年	2.65%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4,000.00
2	2025年1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30年	2.06%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3,000.00
合计						7,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9,000.00 万元;

8 月已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 6,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发行年限 20 年, 利率 2.51%, 每半年支付利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2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发行年限 15 年, 利率 2.51%, 每半年支付利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 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800.00 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0.00 万元。

3. 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三十年, 假设融资利率 2.51%, 每半年支付利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按照预算法要求, 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4,000.00	4,000.00		2.65%	3,180.00	7,180.00
已融资	3,000.00	3,000.00		2.06%	1,854.00	4,854.00
第一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二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三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四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五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六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七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八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九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一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二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三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四年	9,000.00		9,000.00	2.51%	225.90	225.90
第十五年	9,000.00	200.00	8,800.00	2.51%	225.90	425.90
第十六年	8,800.00		8,800.00	2.51%	220.88	220.88
第十七年	8,800.00		8,800.00	2.51%	220.88	220.88
第十八年	8,800.00		8,800.00	2.51%	220.88	220.88
第十九年	8,800.00		8,800.00	2.51%	220.88	220.88
第二十年	8,800.00	6,000.00	2,800.00	2.51%	220.88	6,220.88
第二十一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二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三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四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五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六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七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八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二十九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70.28
第三十年	2,800.00	2,800.00		2.51%	70.28	2,870.28
合计		16,000.00			10,229.70	26,229.70

(二) 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 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 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阳江市江城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

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阳江市江城区卫生健康局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

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 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 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 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 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 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 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 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 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 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 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 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 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 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 1) 施工计划不周详;
- 2) 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 3) 施工组织能力差;
- 4) 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 5) 施工应急预案差;
- 6) 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 7) 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 8) 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 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 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 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 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 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 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 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 资金不到位, 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 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 1) 资金不足额就位, 不得开工建设;
- 2) 严格财经制度, 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 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 1) 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2) 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3) 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 4) 事故处理不当, 引起群体事件, 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 建立安全报告制度, 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 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 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 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 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 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 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 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 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 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 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 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控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 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

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

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